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被担保对象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集团”）拟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意公司向长沙水业集团就上述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反担保，担保期间为长沙水业集团的保证期间及其履行担保责任后三年内。

鉴于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拟为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的不超过美元 1,725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签署之日始，直至主协议或及同业拆借下担保债务发生期间内提取使用的所有融资中最晚到期应付的一笔融资的应付日（不因提前到期而调整）后的

三年止。同意公司向长沙水业集团就上述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美元 1,725 万元的连带责任反担保，担保期间为长沙水业集团的保证期间及其履行担保责任后三年内。

公司向担保方长沙水业集团支付的担保费率为：流动贷款年担保费率为 1%，其他类产品的年担保费率以产品费率的 50% 为基准，按照具体项目风险程度在基准费率的基础上上下浮动 30%-50% 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反担保相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独立董事审查，并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审查意见。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长沙水业集团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人民中路 6 号 1 栋

法定代表人：潘青

注册资本：275,668.5609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7005294X4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产业投资；实业投资；能源投资；对外承包工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4 年 12 月 7 日至 2054 年 12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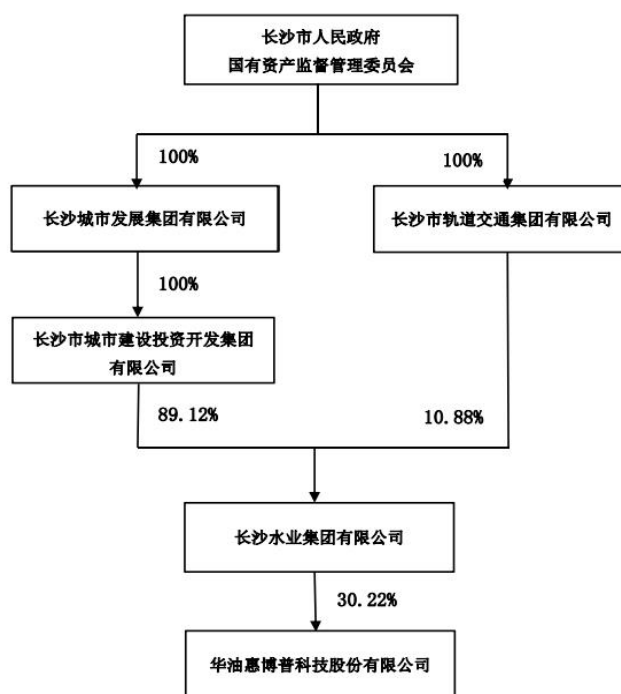
主要股东：长沙水业集团的控股股东为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

司，持有长沙水业集团 89.12% 的股权，长沙水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国资委。

2、存在的关联关系

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3、股权结构图



4、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沙水业集团总资产为 2,790,233.48 万元，净资产为 688,631.59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553,244.28 万元，净利润为 34,257.23 万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长沙水业集团总资产为 2,762,760.75 万元，净资产为 784,616.26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90,528.11 万元，净利润为 50,479.0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长沙水业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71.60%。

长沙水业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的不超过美元 1,725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就上述事项提供同等金额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长沙水业集团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之相关约定为准。公司向长沙水业集团提供同等金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担保期间为长沙水业集团的保证期间及其履行担保责任后 3 年内。公司向担保方长沙水业集团支付的担保费率为：流动贷款年担保费率为 1%，其他类产品的年担保费率以产品费率的 50% 为基准，按照具体项目风险程度在基准费率的基础上上下浮动 30%-50% 实施。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公司将根据担保的实施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本次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本次授信业务，是出于支持公司发展的考虑，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公司需要为长沙水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每年向担保方长沙水业集团支付相应担保费，担保费用公允。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符合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本次授信业务公司需要向长沙水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董事审查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2、本次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本次授信业务需要公司向长沙水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符合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等相关事项外，截至公告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分别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的 3 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两年；为公司向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的 4 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五年。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同金额、同期限连带责任反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3,050.82 万元。

(2)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升支行申请的 6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公司向长沙水业集团就上述融资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 65,000 万元的同金额、同期限连带责任反担保。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30,946 万元。

(3)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非融资性保函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31,987.73 万元。

(4)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6,990 万元。

(5)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申请的不超过 1,860 万美元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6,376.91 万元。

(6)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310,268.5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51,284.59 万元人民币，占 2022 年末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60.96%；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21,771.46 万元，占 2022 年末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49.0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